

## 2024 城投考核机制

### 三、造价审核工作机制

**预算及控制价：**主办部门应组织编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其中预算价 5 万元(含)以上的还应委托库内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预算价审核，确定最高限价。

注： 各项目委托的合同价在上述预算价基础上下浮，下浮率按各类别入库供应商投标报价的平均值记取(市政房建类 4.04%,装修类 4.21%,拆除类 4.77%)

**结算价审核：**项目结算应委托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审核结果作为结算依据，预算编制及审核应委托不同造价咨询单位实施。

### 四、供应商评价机制宣贯

**项目评价：**各项目评价后经办部门通过供应商管理系统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供应商服务按照“1-5 星”进行评价，各类委托项目评价内容如下：

序号	类别	评价内容
1.	市政房建类	工程质量、工期进度、人员到位、配合程度
2.	装修类	安全文明、响应时效、设备到位、廉政行为
3.	拆除类	
4.	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	工作质量、工作进度、人员到位、配合程度、
5.	监理类	响应时效、廉政行为

**年度评价：**年度资格合同续签前，对供应商进行年度综合服务评价，以供应商被委托项目评价的算数平均作为年度考核结果得分，同步征求主办部门相关意见。

**评价结果应用：**受到主办部门书面有效投诉以及年度综合评分排名最后一名的供应商，由小型工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对供应商进行约谈，如约谈后供应商履约及服务质量无明显改善，将对供应商进行清退。

### 五、暂停轮候及清退机制

**暂停轮候：**供应商存在延期进场、拖延工期、拒绝整改、拖延结算工作等消极履约行为，经催告 7 天以上仍无改善的，主办部门可申请暂停该供应商轮候、投标资格，待项目整改完成后再行恢复。

**退出机制：**

- (1)响应文件弄虚作假，对项目造成实质影响的；
- (2)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放弃承包具体项目或承包具体项目后怠于按照承诺进行工程施工的，经发包人确认一次记“黄牌”警告，出现两次的予以清退出库；
- (3)发包人在库内组织招标的，乙方应积极响应，若有不应标的，记“黄牌”警告，连续两次不响应同一发包人库内招标的，予以清退出库；
- (4)在承包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项目发包人或甲方书面投诉且投诉成立的；
- (5)在承包具体项目验收过程中因验收不合格受到项目发包人或甲方书面投诉且投诉成立的；
- (6)《关于建立福建省建设市场法人和自然人违法违规档案制度试行办法》闽建法[2007]15 号)规定，单位和法定代表人被列入违法违规档案的；
- (7)服务有效期内出现严重失信行为或因信用不良问题被主管部门处罚的
- (8)服务期内因欠薪等导致信访，造成不良影响的；
- (9)服务期内有承接项目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
- (10)服务期内，未按采购文件中各评审要素相关要求及承诺履约的；
- (11)以任何形式允许其他单位和个人以本企业名义承包具体项目的；
- (12)因资质过期、被取消或其他情况无能力承接具体项目的；
- (13)因其他原因被禁止承包项目的；
- (14)违反甲方规定的其他情况。